(一) Tai Tong Kung Po Ltd., Publishers
Entered At Vancouver Post Office
As Second Class Matter

The Chinese Times

Volume 31 No 21 Saturday January 22 1927

郵址 Chinese Times 448-450 Carrall St. P O Box 260 Phone Sey 7092 Vancouver, B.C. 本報

中華民國十八年元月廿二號 〔星期六〕
孔子二千四百七拾八年 夏曆歲次丙寅年拾二月十九

言論

國人之排耶教潮〔建武〕

國內排耶教風潮。現忽勃發。有如風起雲湧。川陝湘鄂諸省。教堂被搶據。教士遭驅逐。數百之衆。狼狽奔命。逃居滬濱。不足信賴。又以大半因未曾經過國會通過。及以命令公布之合法手續。當時不過有權勢者。任意公佈之。而此項有權勢者。固細民一時之暴行。吾無取乎爾也。然片暈而風。礎潤而雨。事有必至。理有固然。耶教之佈傳中國。爲時已久。即不根本上即未曾有合法之產生也。從司法方面觀察。所謂法律。僅可認爲一種規則。能使多數民衆。化作信徒。亦何致大遭抨擊。幾不能與佛回諸外教。幷存中國。斯則耶教及其傳教徒有以自取之也。非邦人故好排耶也。蓋嘗推考而得之焉。

夫宗教本國精神文明上事。而世界之精神文明。實孕育於東方。我國開化率先。故尤爲美備。耶教雖發源於東方之猶太。第經歐西之矯揉造作而後。已漸失真。是以我國學者多謂在華現傳之耶教。祇堪稱礎。各委員對於縣知事兼理審判制度。亦多批評。表示不滿。監獄制度規定情形。尚覺滿意。惟實際上未能完全實行。未免缺憾耳

第三編 本編論到中國司法狀況。爲報告書中最有趣味之一篇。最初敘述中國時局階級鬥嚴之波羅門教而設。其言衆生皆佛不定。中央政府無權。及各省首領專擅之。更非耶教之狹隘態度所可比擬。蓋耶教種種困難情形。因此致法治不克實現。且因軍閥之干涉。司法遂失去獨立精神。而亦不問其是否合乎法理。但憑有權勢者之意旨。亦仰賴於彼之供給。因此司法權亦在軍閥之掌握中。不當罰者。彼輩可隨意揣成其罪名。在此種狀態之下。人民竟無法可以伸雪。各委員併舉京內外所發生此項事件之實例以證明之。(一)山東高等審判廳長張志之被槍決案。(二)徐樹錚被殺案。(三)京報記者邵飄萍被槍決案。(四)天津鹽鹽署韓德志被槍決案。(五)上海朱鐵夫被槍決案。(六)社會日報記者林白水被槍決案。(七)奉票搗把人之槍決案等。各委員對上列各案。非常注意。緣各該案之發生。適在委員團調查司法之時期。各該地方又爲委員團北海琴樽。京華冠蓋。酒邊紅袖。樓外青山。本酒樓開設芸城。歷有年數。中西稱譽。遐邇馳名。駝峰猩唇。庖丁擅郇厨美。良辰勝友。賞心資酒國之歡。益以侍女款待週全。軒窓鋪陳雅麗。倘僑胞聯袂光顧。本主人倒屣歡迎

▲本樓在片打街西門牌五號

▲電話(詩應)肆叁六七

◎▲雲埠孛敦宗總公所民國十六年職員表

總理 來球 副 梓良
中文書記 公偉 副 聖系
西文書記 文斗 副 燾兆
理財 億業 副 驊璧
監督調查 宵針 副 奕衍
聖湊 副 瑞培
來炬 副 仁澤
核數 聖和 副 茂林
應務 道煜
評議部 金應 成就
議長紀錄 其耀
議員 暢休 華寶 清來 惠來 公兆 水桐
仲周 亦書 家驥 益南 灶來 光 根孚
銘南 配初 聖嘯
鳥埠幹事 煥麟 佘爺打幹事 發烈
云埠幹事 昌庭 列必珠幹事 昌炯
卡加利幹事 春申 亦惠

▼駐雲全加開平會館總所民國十六年職員

會長 何家燕 理財 梁槐 朱非
司徒長發 中文書記 周鶴湊 謝壽
理財 簡英卓 周文彬 周同福 朱直 朱廣炎
中文書記 黃紀杰 西文書記 張華勳 方富健 黃紀堯
西文書記 黃均華 朱廣洽 朱廣義 簡遜邦
核數員 張炳傑 核數員 吳積 丘天斗
監督 鄧洪隆 監督 應 譚舜廷 譚昌廣 黃英
值理 周其 譚銳 李聲人 陳俊 關崇惠 吳澤

外報載法權報告書內容

第二編 本篇所述。爲中國法律審判及監獄制度。首對法典編制。作一簡明之敘述。次論憲法。併及現在中國時局。因現行憲法不滿足所生之不安定之現象。謂現時之糾紛實以法令不行之故。而 律之所以不行之原因。則以大半因未曾經過國會通過。及以命令公布之合法手續。當時不過有權勢者。任意公佈之。而此項有權勢者。雖中國政府有另佈二次修正刑法之議。但尚未見實行。此外尚有一可注意事件。即授給警政官吏之司法權太重。各委員多認爲不合。故委員所盼望者。爲完成法律。及立法行政司法三權之分立。造成憲法基礎。各委員對於縣知事兼理審判制度。亦多批評。表示不滿。監獄制度規定情形。尚覺滿意。惟實際上未能完全實行。未免缺憾耳

第三編 本編論到中國司法狀況。爲報告書中最有趣味之一篇。最初敘述中國時局階級鬥嚴之波羅門教而設。其言衆生皆佛不定。中央政府無權。及各省首領專擅之。更非耶教之狹隘態度所可比擬。蓋耶教種種困難情形。因此致法治不克實現。且因軍閥之干涉。司法遂失去獨立精神。而亦不問其是否合乎法理。但憑有權勢者之意旨。亦仰賴於彼之供給。因此司法權亦在軍閥之掌握中。不當罰者。彼輩可隨意揣成其罪名。在此種狀態之下。人民竟無法可以伸雪。各委員併舉京內外所發生此項事件之實例以證明之。(一)山東高等審判廳長張志之被槍決案。(二)徐樹錚被殺案。(三)京報記者邵飄萍被槍決案。(四)天津鹽鹽署韓德志被槍決案。(五)上海朱鐵夫被槍決案。(六)社會日報記者林白水被槍決案。(七)奉票搗把人之槍決案等。各委員對上列各案。非常注意。緣各該案之發生。適在委員團調查司法之時期。各該地方又爲委員團

專載

趨時裁縫店廣告

特大減價

上等

天青線仔

各樣

雜色線仔

每套

三十五元

僑胞光顧

勿失機會

舖在卡路街四百四十七號即大漢報右邊

黃公禮謹啓

列城致公堂鳴謝十五年經費

張炳沛二元 周養一元 曾逢昌二元二五 黃寶森二元 馬昌枝二元 司徒捷興

本報價目表

本報價目本埠派到每月收銀七毫五若派不到貼郵票寄上每月收銀壹元英屬各埠及美國每年收英金九元七毫五半年五元三個月武元七五壹月一元中國及外國每年收英金伍元除禮拜日外皆按日是閱無論取閱久暫報資均先惠至函定閱恕不奉呈

本報司理部啟

雲巴崙致公堂收到款汝昆仲年捐

黎鑑 胡兆康 梁厚 李梓材 周牛 丘應耀 廖炳 梁經翼 張神萬 梁仍 張徐慶 何德 朱廣炳 李沛 黃英文

雲巴崙致公堂收到各埠綴來購雲埠實業公債名列

錦補碌 達權社二百五拾元
雲埠 致公堂壹千五百元 達權社銀叁百元
近党 致公堂銀五百元
卡技利 達權社二百零五元
衾巴崙 達權社二百五十元
滿地可 致公堂銀壹百元
都城 達權社一百五拾元
域埠 致公總堂二百二十元 達權總社壹百五十元

拾七天到香港
吉臣亞輪船公司
與別不同之大特色
行期快捷
船量巨大
福食生鮮
艙位通爽
直埋土敏土 碼頭
坎拿大 皇后 俄國 亞洲 坎 皇后 俄國皇后三月九 亞洲居四月一
由雲埠開行日綱表
船號 陽曆日期
船主 衆賣豬鷄 日隨 而宰
葉求茂代理詩不亞士鉄路 西紙
諸君入埠請到永生號(片打街東五拾一號)接洽
代打電報 取銀寫紙 不收電費
輪船各務總司理火士打
J RSTER
steamship General
Passenger Agent
Vancouver, B. C.
Pacific Passenger Agent
Canadian Pacific Rly.
Vancouver, B. C.